

**上海火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度、二〇一五年度
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盈利预测编制基础和基本假设 1-2

盈利预测表 3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 4-21

盈利预测承诺函 22

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致同专字（2014）第 110ZA1848 号

上海火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上海火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火溶信息”）编制的 2014 年度、2015 年度盈利预测。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火溶信息管理层对该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附注一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本审核报告仅供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收购火溶信息 90%股权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日

附件一

盈利预测编制基础和基本假设

上海火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于以下编制基础及基本假设对 2014 年度、2015 年度盈利情况进行预测。

鉴于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时不应过分依赖该项资料。

一、盈利预测编制基础

1、本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 1-4 月份经审计的实际经营成果，以及本公司据此编制的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经营计划及其他相关资料；

2、本公司一贯采用的会计政策及核算方法，该等会计政策及核算方法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和有关制度的规定和要求。

二、盈利预测基本假设

1、本公司所遵循的我国和地方现行法律、法规和政策无重大变化；

2、本公司所在地区的社会、政治、经济环境无重大改变；

3、本公司所在行业的市场状况及市场占有率无重大变化；

4、本公司所在行业的行业政策及定价原则无重大变化；

5、本公司遵循的税收政策、执行的税负、税率无重大变化。

6、本公司适用的现行银行利率及国家外汇汇率相对稳定；

7、本公司组织结构及经营活动、预计产品结构无重大变化；

8、本公司成本结构及采购价格在未来期间内不会发生重大波动；

9、本公司与代理商目前所签订的合同预测期内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10、无其他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上海火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10 日

盈 利 预 测 表

编制单位：上海火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3年审定数	2014年1-4月份审定数	2014年5-12月份预测数	2014年合计预测数	2015年预测数
一、营业收入	520.51	2,887.46	7,899.53	10,786.99	14,460.24
减：营业成本	19.92	6.65	80.00	86.65	180.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2	5.84	61.62	67.46	112.7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84.19	392.54	2,182.64	2,575.18	3,867.38
财务费用	-0.87	-2.50	-49.70	-52.20	-99.20
资产减值损失	20.75	124.86	23.26	148.12	45.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50	2,360.07	5,601.71	7,961.78	10,353.3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50	2,360.07	5,601.71	7,961.78	10,353.35
减：所得税费用	24.04	590.60	1,400.43	1,991.03	2,588.3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46	1,769.47	4,201.28	5,970.75	7,765.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46	1,769.47	4,201.28	5,970.75	7,765.01
少数股东损益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70.46	1,769.47	4,201.28	5,970.75	7,765.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件三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火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自然人王伟峰、魏坤、李彬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 10 万元，其中王伟峰出资 38,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8.00%；魏坤出资 32,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2.00%；李彬出资 3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0.00%。2012 年 9 月 18 日，上海华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出资出具了华会事验（2012）第 214 号《验资报告》。2012 年 9 月 26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杨浦分局向本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110000608064，法定代表人：王伟峰。

2012 年 10 月 15 日，经本公司临时股东会审议，李彬将其所持有本公司 3.529%的股权以 3,529.00 元转让予王伟峰；魏坤将其所持有本公司 3.765%的股权以 3,765.00 元转让予王伟峰。同日，股东会议一致同意吸收上海原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原禾创业”）、上海创业接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业接力”）为本公司新股东。原禾创业以货币方式对公司增资 700,000.00 元，其中 10,294.00 元计入注册资本，689,706.00 元计入资本公积；创业接力以货币方式对本公司增资 500,000.00 元，其中 7,353.00 元计入注册资本，492,647.00 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0,000.00 元增加至 117,647.00 元。2012 年 11 月 19 日，上海茂恒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增资出具了茂恒验字[2012]1183 号《验资报告》。2012 年 12 月 17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杨浦分局向本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3 年 2 月 25 日，经本公司临时股东会议审议，股东会一致同意吸收深圳市青松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青松投资”）为本公司新股东。青松投资以货币方式对本公司增资 1,000,000.00 元，其中 13,072.00 元计入注册资本，986,928.00 元计入资本公积。2013 年 4 月 15 日，上海茂恒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增资出具了茂恒验字[2013]1050 号《验资报告》。2013 年 4 月 26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杨浦分局向本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3 年 7 月 2 日，经本公司股东会议审议，创业接力将持有本公司 2.8171%股份作价 250,000.00 元转让予原禾创业；创业接力将持有本公司 2.8129%股份作价 563,000.00 元转让予自然人朱剑凌。2013 年 8 月 1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杨浦分局向本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3 年 10 月 20 日，经本公司临时股东会审议，王伟峰将其出资额 1,087.00 元作价 166,162.00 元转让予朱剑凌，将其出资额 0.3 元作价 40.00 元转让予原禾创业；魏坤将其出资额 914.00 元作价 139,888.00 元转让予朱剑凌，将其出资额 0.3 元作价 40.00 元转让予原禾创业；李彬将其出资额 858.00 元作价 131,250.00 元转让予朱剑凌，将其出资额 0.1 元作价 20.00 元转让予原禾创业；青松投资将其出资额 0.1 元作价 20.00 元转让予朱剑凌。2013 年 10 月 31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杨浦分局向本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3 年 9 月 16 日，经本公司临时股东会审议，股东会议一致同意吸收北京创时信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时信和”）为本公司新股东。创时信和以货币方式对本公司增资 8,000,000.00 元，其中 14,524.00 元计入注册资本，7,985,476.00 元计入资本公积。2013 年 11 月 12 日，上海茂恒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增资出具了茂恒验字[2013]1303 号《验资报告》。2013 年 12 月 12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杨浦分局向本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3 年 12 月 16 日，本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将本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注册资本由 145,243.00 元增至 3,000,000.00 元；其中王伟峰新增 868,897.00 元，魏坤新增 536,980.00 元，李彬新增 503,419.00 元，原禾创业新增 274,593.00 元，青松投资新增 256,928.00 元，朱剑凌新增 128,464.00 元，创时信和新增 285,476.00 元；股东会同意就此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修改《公司章程》。2013 年 12 月 20 日，上海瑞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上述增资出具了沪瑞通会验字[2013]120013 号《验资报告》。2013 年 12 月 25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杨浦分局向本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金额	比例 %
王伟峰	913,103.70	30.44
魏坤	564,300.70	18.81
李彬	529,031.90	17.63
创时信和	300,000.00	10.00
原禾创业	288,563.70	9.62
青松投资	269,999.90	9.00
朱剑凌	135,000.10	4.50
合计	3,000,000.00	100.00

本公司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置了人力资源部、财务部、产品研发部等部门。

公司经营范围：信息科技、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动漫设计；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计算机软件及配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网络设备销售。【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

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见一、6）。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公司选择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本公司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和相同金融工具当前市场的可观察到的交易价格来测试估值技术的有效性。

（6）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6、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无信用风险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单位款项等确定可以收回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7、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5	5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一、15。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8、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9、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0、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1、收入

（1）一般原则

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本公司已提供游戏商品，期末根据手游玩家消耗的已充值金额部分确认收入。

②预收代理方版权金，在合同约定的受益期间内对其按直线法摊销确认营业收入。

1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3、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

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4、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5、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7、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8、前期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三、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说明：

1、截至 2014 年 5 月 26 日，本公司双软认证工作正在进行中。根据相关法规，本公司通过双软认证并在当地税务局备案审核后，将享受所得税“两免三减半”优惠政策。根据谨慎性原则，本次预测按照 25%税率计算所得税。

2、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通过境外渠道取得的境外收入，免交增值税，相关申报工作正在进行中。根据同行业实际情况，本次预测未计算境外渠道的增值税。

3、本公司报告期内为小规模纳税人，按照 3%征收率计缴增值税。2014 年 5 月一般纳税人资格已通过认定，增值税税率 6%。

四、盈利预测表中各项目的预测依据和计算方法

1、营业收入预测

项 目	2013 年已审 实现数	2014 年 1-4 月份 已审实现数	2014 年 5-12 月份预测数	2014 年度 合计预测数	2015 年度 预测数
主营业务收入	520.51	2,887.46	7,899.53	10,786.99	14,460.24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合 计	520.51	2,887.46	7,899.53	10,786.99	14,460.24

(1) 主营业务收入预测（分产品）

项 目	2013 年已审 实现数	2014 年 1-4 月份 已审实现数	2014 年 5-12 月份预测数	2014 年度 合计预测数	2015 年度 预测数
手机游戏	520.51	2,887.46	7,899.53	10,786.99	14,460.24

(2) 主营业务收入（分客户）

客户名称	2014 年 5-12 月份预测数	2015 年度预测数
昆仑在线（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4,640.18	8,493.94
北京掌中地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641.52	3,004.84
北京飞流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1,617.83	2,961.46
合 计	7,899.53	14,460.24

说明：

①因新的代理协议尚未签订，上述客户按现有的收入比例结构确定预测的营业收入；

②营业收入变化的主要原因是预测期间手机游戏新产品增加所致。

2、营业成本预测

项 目	2013 年已审 实现数	2014 年 1-4 月份 已审实现数	2014 年 5-12 月份预测数	2014 年度合 计预测数	2015 年度预 测数
主营业务成本	19.92	6.65	80.00	86.65	180.00
其他业务成本	-	-	-	-	-
合 计	19.92	6.65	80.00	86.65	180.00

(1) 主营业务成本预测（分业务）

项 目	2013 年已审 实现数	2014 年 1-4 月份 已审实现数	2014 年 5-12 月份预测数	2014 年度 合计预测数	2015 年度预 测数
手机游戏	19.92	6.65	80.00	86.65	180.00

(2) 主营业务成本预测

项 目	2014 年 5-12 月份预测数	2015 年预测数
服务器费用	60.00	150.00
洽谈费	20.00	30.00
合计	80.00	180.00

说明：

①本公司营业成本是依据2014年1-4月份发生额预测的；

②营业成本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游戏数量增加，从而所需租用服务器及洽谈费增加所致。

3、营业税金及附加预测

项 目	2013 年已审 实现数	2014 年 1-4 月份 已审实现数	2014 年 5-12 月份预测数	2014 年度合 计预测数	2015 年度预 测数
城建税	1.07	3.69	33.18	36.87	60.73
教育费附加	0.76	1.79	23.70	25.49	43.38
其他税费	0.19	0.36	4.74	5.10	8.68
合 计	2.02	5.84	61.62	67.46	112.79

说明：

① 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其他税费依据预测期间预测的营业税乘以法定税率确定；

② 法定税率见本编制说明三；

③ 营业税金及附加变化的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大幅度增加，应缴纳的流转税及附加增加所致。

4、销售费用预测

说明：

本公司会计核算不设置销售费用科目。

5、管理费用预测

项 目	2013 年已审 实现数	2014 年 1-4 月份 已审实现数	2014 年 5-12 月份预测数	2014 年度合 计预测数	2015 年度 预测数
研究开发费	312.18	311.45	1,898.38	2,209.83	3,417.08
办公通讯费	32.09	42.23	94.43	136.66	155.81
租赁费	13.92	11.80	120.00	131.80	180.00
交通差旅费	10.41	11.51	26.48	37.99	43.69
业务招待费	4.16	5.81	13.36	19.17	22.04
税费	0.42	3.27	0.80	4.07	1.20
职工薪酬支出	8.52	4.05	12.59	16.64	22.66
折旧摊销	2.39	2.42	16.60	19.02	24.90
其他	0.10	-	-	-	-
合 计	384.19	392.54	2,182.64	2,575.18	3,867.38

说明：

①各费用项目的具体预测方法：

本公司管理费用是依据公司前 2014 年 1-4 月费用水平及预测期间的经营变动趋势预测的，其中：研发费用主要是人工成本，是根据人员编制和工资增长计划以及现行规定的养老、

医疗、失业等计提标准进行预测；折旧费用系根据 2014 年 4 月 30 日固定资产的账面原值和预测期间固定资产的增减变动以及采用的折旧政策进行预测的；摊销费用系根据租用新办公楼装修费用按合同期 3 年摊销计算；租赁费用是按照签订的租赁协议进行测算的；业务招待费、交通差旅费、办公费、税费等系根据 2014 年 1-4 月的实际情况和预测期间的变动趋势进行测算的。

②管理费用变化的主要原因是随着销售收入增加和公司规模的扩大，管理成本上涨所致。

6、财务费用预测

项 目	2013 年已审 实现数	2014 年 1-4 月 份已审实现数	2014 年 5-12 月份预测数	2014 年度合 计预测数	2015 年 度预测数
利息收入	1.12	2.66	50.14	52.80	99.95
金融机构手续费	0.25	0.16	0.44	0.6	0.75
合 计	-0.87	-2.5	-49.70	-52.20	-99.20

说明：

- ① 基于公司的现状，本次预测不需要考虑利息支出、票据贴息、汇兑损益、利息资本化；
- ② 利息收入按照预测期内营运资本加上期初银行存款乘以 7 天通知存款利率（1.35%）确定；
- ③ 根据公司的投资计划，预测期无资本性支出；
- ④ 金融机构手续费以 2014 年 1-4 月发生额为基数，按照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比例进行确定。

7、资产减值损失预测

项 目	2013 年已 审实现数	2014 年 1-4 月份 已审实现数	2014 年 5-12 月份预测数	2014 年度合 计预测数	2015 年度预 测数
坏账准备	20.75	124.86	23.26	148.12	45.92

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是依据本公司现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结合营业收入增加可能增加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进行预测。

8、投资收益预测

本公司预测期间内无对外投资计划，故本次预测不考虑投资收益。

9、营业外收入预测

由于营业外收入的偶发性和不可预测性，且根据本公司以前期间的经营成果，营业外收入的发生额很小，故本次预测未予考虑。

10、营业外支出预测

由于营业外支出的偶发性和不可预测性，且根据本公司以前期间的经营成果，营业外支出的发生额很小，故本次预测未予考虑。

11、所得税费用预测

项 目	2013 年已审 实现数	2014 年 1-4 月份 已审实现数	2014 年 5-12 月份预测数	2014 年度合 计预测数	2015 年度 预测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 定计算的当期所 得税	26.76	621.81	1,406.25	2,028.06	2,599.82
递延所得税调整	-2.72	-31.21	-5.82	-37.03	-11.48
合 计	24.04	590.60	1,400.43	1,991.03	2,588.34

说明：

①本公司所得税费用是依据预测期内的应纳税所得额和递延所得税影响为基础，按照适用的所得税税率计算确定；

②预测期内当期所得税费用按照应税所得额与法定税率进行测算；

③预测期内递延所得税费用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法定税率进行测算。

12、其他综合收益预测

因其他综合收益均具有不确定性，故预测期内未予考虑。

上海火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10 日

附件四

上海火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盈利预测承诺函

根据本公司编制的 2014 年度、2015 年度盈利预测表，2014 年度预测利润总额 7,961.78 万元，净利润 5,970.75 万元； 2015 年度预测利润总额 10,353.35 万元，净利润 7,765.01 万元。

本公司承诺：

- 一、本公司对所编制的盈利预测报告负责，盈利预测报告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和误导性内容。
- 二、本公司盈利预测的编制基准系根据前 2013 年度、2014 年 1-4 月份经营业绩以及预测期的经营计划确定；
- 三、本公司编制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假设是合理的，并且假设已充分披露。
- 四、本公司盈利预测的编制基础是恰当的，且已得到有效的遵循。
- 五、本公司编制盈利预测所选用的会计政策与历史期间实际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一致。
- 六、本公司盈利预测结果是谨慎的，并在正常情况下是可以实现的；
- 七、我们对本公司盈利预测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国家有关部门及中介机构出具的相关文件均不表示对本公司盈利预测的可实现程度作出了保证，亦不能替代、减轻或者免除我们的会计责任。

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

公司财务负责人签名：

上海火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10 日